

聚焦“四个重点” 提升监督实效

■ 黄涛 杨尚 (江苏)

加强人大司法监督工作对于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江苏省淮安市人大常委会聚焦政治属性、公平正义、强基固本、提质增效“四个重点”,强化监督理念,细化监督举措,司法监督实效持续提升,有力促进了法律实施和公正司法。

聚焦政治属性 把准监督方向

紧紧围绕党中央决策部署和全市发展大局谋划司法监督工作,重大事项及时向市委报告,工作方案及时报市委审批,疑难问题及时提请市委研究,确保司法监督工作在市委领导下科学有序、精准规范推进。关于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建议得到市委主要领导批示,并在全市推广落实。围绕强化疫情防控的法治手段,以及疫情可能引发的矛盾纠纷等问题开展专题调研,对进一步加强依法防控提出了继续加强涉疫矛盾排查、强化司法服务和保障、加大矛盾纠纷化解、加大人大监督促进发展等意见和建议。

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紧紧围绕人民群众关心关切和急难愁盼问题,先后对“三大审判”“四大检察”,以及环境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商品房买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进行专题调研和审议,推动有关问题的解

决。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群众满意度全省第一。审议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工作中,要求全市法院强化恢复性司法理念,确立“破坏者修复、损害者赔偿、法院引导监督、司法联动”的修复原则,维护公民法人的环境资源权利。

辩证把握监督与支持的关系,把支持作为监督的主要价值取向,既有有力监督,又主动支持,先后作出了省内首家《关于加强和规范检察建议的决定》以及《关于加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的决定》《关于开展第八个五年法治宣传教育的决定》,并抓好督促落实,积极推动司法工作的合力。《关于加强和规范检察建议的决定》作出后,全市共发出各类检察建议1230余件次,回复率达90%以上,上升势头明显,实现了建议“发出去”、效果“显出来”。

聚焦公平正义 突出监督重心

紧盯民生“热点”促公正,持续监督“衣食住行、业教保医”等民事案件审判工作,督促开展守护“舌尖安全”“公共安全”公益诉讼专项活动,专题调研“套路贷”犯罪案件情况,听取和审议“两院”关于未成年人保护专项工作报告,推动构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犯罪预防、帮教社会化体系。支持法院开展执行“破壁”行动,选择当事人反映强烈的执行信访案件,全市两级人大联动,组织代表见证案件执行,监督法院采取有力措施解决执行难,又监督有关单位积极配合、落

实联动责任,推进执行工作提速增效。

破解诉讼“难点”促公正,针对诉讼的难点问题,专题调研和审议行政审判工作情况,监督法院严格依法审判,并完善非诉行政案件执行机制。推动实行清江浦区法院集中管辖全市基层人民法院受理的一审行政诉讼案件机制,推进全市法院统一裁判尺度,提升专业化审判水平。健全行政诉讼案件司法协作等三项机制,打通推动行政审判促进依法行政的壁垒屏障。推进市政府将行政首长出庭应诉率、生效裁判文书履行率及司法建议落实情况纳入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在全省率先实现县区政府“一把手”示范出庭全覆盖。推动开展行政争议化解工程,将非诉调解机制引入行政争议的调处范畴,在全市形成行政争议大调解的格局,诉前调解成功率位居全省第一。

疏通发展“堵点”促公正,深入落实市委“项目为王、环境是金”工作导向,专题调研商事审判、法治政府建设等情况,查找和破解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中的堵点。推动全市法院组织开展“啄木鸟”法律体检行动,为50余家在淮企业提供个性化“诊疗”服务。开展疫情发生以来涉企纠纷案件办理情况调研,督促和支持审判、检察、公安机关切实发挥司法职能,依法保障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复产,稳住经济大盘、促进全市经济稳提质。监督司法机关依法严厉打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保护产权和企业合法权益,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保驾护航。强化“少捕慎诉慎押”理念,清理涉企刑事

“挂案”,开展企业合规试点。加强协调督促,推动建立破产财产处置与招商平台衔接机制,探索府院联动新模式,破产企业某电子企业引进一家深圳企业投资10亿元,并通过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坚定了企业信心,通过打造智能制造产业园,实现“破中取金”,成为引资亮点项目。

聚焦强基固本 完善监督链条

履职评议,开启“两官”任后监督,顺应司法体制改革,在持续抓好员额法官、检察官任前监督的同时,积极探索“两官”任后监督途径,研究制定《关于员额法官检察官履职评议暂行规定》,形成了“两官”任前任后全链条监督机制。精准画像,严格“两官”评价指标,突出把司法责任制落实作为重点内容,采取个别座谈和集体座谈、领导评价与同事评价、征询单位意见与走访当事人“三结合”的方式,通过履职情况民主测评表、办案清单表、案件质量评查表“三张表”,全面深入客观地描绘履职“肖像”,形成内容翔实的调查报告,为市人大常委会评议夯实基础。

激励警示,用好“两官”评议结果,“两官”评议结果抄送党委组织部及所在单位,作为选拔任用和评优评奖的重要依据。对评为满意等次的,由市人大常委会予以通报表扬;对评议结果不满意的,由所在单位督促整改,提交整改情况报告后,由市人大常委会组织再次评

聚焦提质增效 创新监督方式

市人大常委会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恒心,拓展延伸司法监督范围,探索创新司法监督方式,不断推动司法监督工作提质增效,努力在全市高质量发展跨越发展中更好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多措并举打好监督“连环招”,积极在法律框架内创新监督方式,形成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执法检查、明察暗访、专题询问、工作评议和满意度测评、线上监督和线下监督等多种形式连环交叉、接力推进的综合监督模式。针对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通过开展代表视察、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满意度测评、督办代表重点建议、组织公安局领导班子成员接受专题询问等方式,形成叠加监督效应,引起了社会广泛关注。在落实审议意见过程中,市公安局制定《淮安市公安机关助企纾困十六项措施》,积极推行包容审慎执法,严防因执法不当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维护涉企生产安全。

多方联动使出监督“组合拳”,正确把握人大监督与司法独立的关系,及时推动司法机关对有关问题启动内部监督,并建立人大监督与检察监督的衔接

机制,确保人大监督不缺位、不越位。在市人大常委会审议中,对诉讼服务有待加强等削弱司法公信力的问题,印发审议意见督促司法机关分析原因、寻求对策,在健全执法责任制、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等方面予以改进。同时,注重部门联动、上下联动、区域联动,并充分发挥监察监督、舆论监督、社会监督等优势,拓展监督的广度和深度。市检察院策应大运河文化带国家战略,倡议成立“大运河保护检察联盟”,发挥市检察院作为苏北段大运河公益诉讼检察机动管辖院作用,及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共同守护千年运河。

多项参与搭建代表“监督台”,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依靠代表广泛参与抓深抓准监督工作。连续五年开展千名代表评庭审、千名代表助执行的“双千”活动,近6000名代表参加庭审评议、“零距离”监督案件执行近千场次,有效推动了庭审质效提升和执行工作开展。创新开办《人大代表替你问》电视问政监督平台,组织代表与“一府一委两院”领导面对面对话,切实问出工作效果与工作理念、问出难点问题与解决办法、问出高质量的代表建议。针对调研环境资源审判、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中有关方面反映的非法排放、捕捞和采砂问题突出,生态污染比较严重等问题,既督促促法部门依法处置,也发动代表调研议政,并提出加快省级层面立法保护的倡议,得到省人大、省政府重视采纳,《江苏省洪泽湖保护条例》已于今年5月1日正式施行。

■ 席盈林 刘骞 (四川)

近年来,四川省成都市人大常委会坚定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为指引,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从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高度,把代表工作摆在基础性位置,紧扣更好发挥人大代表作用,建立健全常委会主任亲自抓、分管副主任协助抓、主任会议成员共同抓、专门机构具体抓、各专委会和人大机关合力抓的机制,聚焦机构人员、创新举措、优质服务三个重点,用心用情用力,扎实推动新时代人大代表工作行稳致远。

聚焦机构人员 做好组织保障

健全机构,壮大队伍。围绕更好发挥代表作用,在代表大会增设代表委员会,作为人民代表大会专门机构,主任委员由人事代表工委主任兼任,增加一名专职副主任委员职务,由熟悉代表工作的机关干部中的代表担任,委员由热爱代表工作、具有专长的代表组成,优化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加强工作人员选调交流、挂职锻炼、业务培训等,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服务人民、尊崇法治、发扬民主、勤勉尽责的代表联络队伍。

不断探索,彰显特色。开发区的出现和设立是改革开放的产物,有助于推动当地经济发展,但开发区不是一级政府,没有人大常委会,如何解决区域内人大代表组织开展活动等,成为一个现实问题。成都高新区是国家级新区涉及多个区县,出于有效组织代表活动等方面的考虑,在20世纪90年代,设立了市人大常委会成都高新区工作联络处。进入新时代,为适应新形势新发展要求,改建为工作委员会。

聚焦创新举措 做好动力保障

立足实际,双轮驱动。促进代表积极履职,实行监督和激励双轮驱动。在代表监督上,实行市人大常委会向选举单位书面述职,确保市人大代表在选举单位的监督下履职尽责。在代表激励上,着力于对履职积极的代表进行表扬,在2022年成都市人民代表大会期间,首次在各代表团第一次全体会议上由代表团团长向该团受表彰代表颁发荣誉证书,这一创新举措,进一步丰富了激励措施、激发了代表履职积极性,代表反响良好。

优化程序,尊重代表。适应委员会依法按程序履职的特点和代表对常委会会议深度参与的趋势,不断优化常委会工作程序和流程。将常委会会议上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列席代表的审议发言,编辑成常委会简报,通过智慧人大系统及时发送给代表和有关部门改进工作参考,激发了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并积极开展审议的积极性;将宣读引入常委会会议,在会议主持人的主持下,由工作人员宣读议程草案、表决票数等,使会议程序更加完善、会议流程更加透明、会议过程更加透明。

问题导向,办好建议。按照“两个高质量”的要求,对议案和建设的提出和办理两个环节严格把关。在提出上,每次人代会前组织各代表团认真研究代表议案、意见;会中,确定一位代表团团长和一位联络员负责议案、建议提出工作,并进行把关,确保所提议案、建议高质量。在办理上,进行专门考核。把代表建议办理分态度和效果两个方面,由代表团实施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由常委会联络机构收集,代表满意的考核给分,代表不满意的考核不给分,使代表建议承办单位更加慎重地对待和办理代表建议。在答复环节,增加了规定性内容,凡是确定将要实施的具体工作措施,在答复代表时需同步说明后续工作预计完成的时间和向代表二次反馈的时间。为了提高办理实效,主任会议成员、各专委会重点督办代表建议常态化、制度化进行,常委会会议每年听取和审议市政府办理代表建议情况专项报告,并对部分政府组成部门办理代表建议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推动代表建议办理走深走实。

聚焦优质服务 做好服务保障

紧扣大局,开展活动。闭会期间,坚持组建两个代表小组。一个是按选举单位划分的各区(市)县代表小组;一个是依托市人大常委会,根据代表的专长和意愿,成立专业代表小组。将代表小组活动同常委会立法调研、集中视察、执法检查结合起来,同代表深入群众、联系选民结合起来,同专题调研、反映民情结合起来,深化了代表工作内容。

服务代表,全力以赴。2021年以来,市人大常委会机关专门设立了代表接待室。主任会议成员依托接待室,将接待代表形成制度化安排,在既定的代表接待日,轮流到接待室“坐班”,与代表畅谈工作、了解情况,密切与代表的联系,增进与代表的感情。将全体市人大代表划分到各专委会,从代表自身出发、从细节入手,加强关心关怀,不断提升代表归属感。

坚持人民至上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 马光明 (北京)

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明确指出,在政治建设上,积极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全面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优越性得到更好发挥,生动活泼、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得到巩固和发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是新时期乃至今后一个时期人大工作的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近年来,北京市平谷区人大常委会秉持人民至上理念,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确保全过程人民民主落在人大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

坚持党的领导体现民意。人大履职行权的首要前提就是自觉、切实地坚持党的领导,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人大必须牢固树立在党的领导下开展工作的政治意识,始终同党保持高度一致,工作中主动接受党的领导,做到政治上同向、思想上同心、工作上同步。北京市平谷区人大常委会秉持“爱党爱国爱平谷、尚法崇民守初心、聚力争先创一流”的工作导向,以党的方向为指引,持之以恒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组第一、常委会首要议题,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中坚定党的领

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制度自信;坚持在区委领导下依法行使人大各项职权,及时把区委重大决策部署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区人民的共同意志和统一行动,确保区委推荐的干部人选经过法定程序顺利当选成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将贯彻落实区委中心工作作为人大工作主战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与各阶段的中心工作、重点工作对标对表,凝心聚力、靶向发力,为平谷高质量发展作出人大贡献。

落实主体地位尊重民意。在民主协商方面,在区委的重视和支持下,区人大常委会与区政府建立联席会制度,就人大履职范围、领域、监督重点、调研课题与视察活动初步安排等内容协商一致、协同组织实施;建立代表“会商制度”,紧扣优化营商环境、基层治理能力建设、老楼加装电梯等重点工作和民生问题,组织相关领域人大代表定期会商,共同描绘民心、民意最大同心圆,为相关工作的推进提供了广泛的民意支撑。在民主管理方面,落实区委交办的重点工作任务,将专项监督接诉即办工作作为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内容,助推区委创新的“下交群评”工作法落地见效。在民主监督方面,坚持正监督、依法监督,在政府竭诚尽力和群众满意之间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既为民

代言又为政府分忧,选择群众关切、政府关心、人力力所能及的内容,转化为有见地、可落地的代表建议。

搭建民声平台表达民意。加强代表履职管理,推进代表家站建设,完善代表密切联系群众制度,建立代表专题工作机制,依据全区中心工作和重大民生问题,按照专业、领域、特长,设立工作专题,深入政府部门、企业、农村田间地头等基层一线和具体工作场景,通过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方式,更好地接地气、察民情、聚民智、惠民生。

实施专项监督关注民意。落实区委第六次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以接诉即办工作为抓手,助力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将接诉即办专项监督与《北京市接诉即办工作条例》执法检查相结合,建立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机制,围绕接诉即办难点问题、共性问题,发挥人大常委会、各专门委员会、三级人大代表各方面作用,深入诉求集中、问题突出的点位,了解民情、反映民意、汇集民意,共同剖析问题产生根源、探索破解路径,推动“接诉即办”向“未诉先办”转变。

强化互动督办落实民意。始终把为人民服务作为人大工作的出发点、着力点和落脚点,关注民生、保障民生、改善民生,与政府工作形成聚焦主题、合力破题、共同答题的有序、互动工作格局,更

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的需求和期盼,让人民享受全过程人民民主的优势和成果。加大代表议案建议办理督办力度,代表意见建议办理由“答复满意”向“结果满意”转变,促进意见建议及时成果转化、落地落地,推动更多社会资源和民生服务下沉到一线、汇聚到基层、落实到群众心头。综合运用听取审议专项报告、执法检查、视察调研、专题询问、工作评议等方式,打好人大监督“组合拳”,推进民生问题解决落地,不断提升教育质量、优化医疗保障,促进富民增收,实现更有质量、更有温度的品质民生,不断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实施法律监督保障民意。区人大常委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作为重要任务,弘扬宪法精神,加强宪法法律实施情况监督检查,不断推进民主法治建设进程。充分发挥“法律卫士”利剑作用,推动法律法规正确有效实施,用法治保障人民权益和社会稳定。积极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法律监督,依法对“一府一委两院”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促使法治成为平谷发展核心竞争力,在推动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中展现了依法治国的法治思维、路径和依法为民的本源。

加强人大宣传 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

■ 李智 (辽宁)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上强调,要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人大宣传工作作为新时代人大工作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传递民主法治精神、报道人大依法履职的重要职责,是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重要途径。辽宁省大连市人大常委会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坚持“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把宣传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创新实践和积极成效作为重要内容,以宣传载体作用的充分发挥推动全过程人民民主更好地实现。

讲好人大故事,用好推动人大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途径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实现全过程人民民主的重要制度载体,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是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必然要求。人大新闻宣传是新时代党的宣传思想工作重要组成部分,是新时代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内容,加强对人大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宣传阐释,能够更好地坚持党性和人民性相统一,以民主实践的宣传丰富人民精神世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满足人民精神需求,能够更好地传递人民呼声、表达人民意见、汇集人民智慧、凝聚人民力量。

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不仅有完整的制度程序,而且有完整的参与实践,形成了全面、广泛、有机衔接的人民当家作主制度体系,构建了多样、畅通、有序的主渠道。加强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宣传,是扩大主流价值影响力版图,让党的

声音传得更开、传得更广、传得更深入的有效举措;是讲清楚我国政治制度的特点和优势,讲好中国民主故事,掌握舆论主动权的主导权的有效方式。

我国全过程人民民主是全链条、全方位、全覆盖的民主,是最广泛、最真实、最管用的社会主义民主,全过程人民民主需要全体人民共同参与、共同构建。加强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宣传,能够通过媒体宣讲政策主张、了解社情民意、引导社会情绪、动员人民群众、推动实际工作;能够完善人大民主民意表达平台和载体,健全吸纳民意、汇集民意的工作机制,推进人大协商、立法协商,把各方面社情民意融入于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之中。

聚焦重点内容,全景展示人大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加强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民有序政治参与的宣传。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及省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准确把握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这一重大理念的深刻内涵和实践要求,在人大宣传工作中始终做到立场坚定、旗帜鲜明,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宪法法律的宣传,坚定制度自信。注重加强对人大常委会会议、党组会议、主任会议等宣传报道,深挖人大各种会议这座新闻“富矿”。人民代表大会是各种力量的集聚区,要做好人民代表大会的报道工作,选好角度找线索,挖掘出会议的热点和亮点,完整、准确、及时做好会议宣传报道。

加强对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重点工作的宣传。突出地方立法、监督、重大事项决定、人事任免、代表及县乡人大工作,精心策划,加强与主流媒体和新媒体联动,及时主动在媒体发布新闻信息,强

化人大特色宣传,提高宣传质量和效果。紧扣市人大常委会立法及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重点,针对基层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总结反映和提炼宣传人大在立法履职、总括反映和提炼宣传人大在履职尽责、扩大群众参与等方面的新实践新探索新举措,不断提升人大新闻宣传的吸引力、感染力。加强选题研究,从众多的人大工作信息中挖掘出“新闻点”,在党报党刊和人大宣传主阵地开设专题专栏,做好新闻报道的组织、策划,扩大专题宣传效果。

加强对发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的宣传。人大代表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开展开展的履职活动,要主动发声进行宣传报道,加以正确引导,切实发挥舆论宣传释疑解惑、凝聚人心、集聚力量的作用。提炼推广人大代表在接待群众、工作述职、视察调研等工作方面的好做法、好经验,全面展示代表的履职活动和工作风貌。完善代表议案建议交办、督办、反馈等工作宣传,充分激发代表的履职热情。发挥代表“家站”平台作用,对代表通过“家站”与选民的联系和沟通等相关内容及时进行宣传。宣传人大代表在集中民意、反映民情民声中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忠实代表人民利益的相关建议和举措,全面反映人大代表参与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

坚持正确导向,推动人大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声音传播更广

牢牢把握宣传阵地建设。充分认识人大新闻舆论是党领导下的意识形态阵地,做到牢牢坚持党性原则,牢牢坚持马克思主义新闻观。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高扬主旋律、弘扬正能量。深刻把握新时代做好网络安全工作的重大意义,坚决打好网

络安全主动仗。加强网络安全政策、法规和规范的学习,不断提高网络安全意识。做好人大宣传阵地网页信息编辑、上传发布、后台管理、内容更新和日常维护等,有效保障网站安全。对网站运行要加强跟踪管理,保障网站日常安全运行。实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切实把好宣传材料政治关、来源关、文字关、质量关,确保不出现政治性表述编辑错误和版面语言错误。同时,加强人大宣传阵地的实时监控,确保发布的信息内容安全。

牢牢把握新闻宣传的新趋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媒体融合发展的要求,拓展重要舆论阵地,注重媒体渠道建设,拓展信息覆盖的广度,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各自优势,加强同新华社、人民网等党报党刊主流媒体的联系,有效发挥其在人大新闻舆论工作中的影响力。加强与《中国人大》《人民代表报》等人大媒体的联系、沟通,关注热度,选好报道,延伸广度,捕捉人大新闻线索,打造人大工作的亮点。精心策划、精心选题、精心撰文,撰写出一批有特色、高质量、影响大的新闻稿件,进一步拓宽人大宣传阵地,扩大人大宣传效果,传播人大声音。

牢牢把握新闻需求的新特点。巩固和完善报纸、杂志、广播、电视等传统宣传阵地,定期推出人大深度报道。支持重点新闻网站和微博、微信、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平台,充分报道人大会议和人大工作,生动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充分利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互为补充、良性互动、融合发展的特点,秉承人民视角,积极推出可读性强、吸引力大、获取便捷的新媒体产品。逐步实现宣传体裁多样化,既有通讯、评论和侧记,又有专访、纪实、图片、视频等,做到能听、能看、能观,努力让人大新闻变得更接地气、更贴近群众。

聚焦「三个重点」 扎实推进新时代代表工作